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YUKI

Nayuki Holdings Limited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0)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及授權代表
及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更換聯席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21年起，本公司已委聘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方圓」)向本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支援，而方圓已提名劉准羽女士(「劉女士」)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香港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9.05(2)條在香港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統稱「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劉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自2022年6月22日起生效，而方圓已重新提名何燕群女士(「何女士」)代替劉女士擔任本公司其中一位聯席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自2022年6月22日起生效。史超女士(「史女士」)將繼續留任為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

劉女士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史女士及何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史女士於2021年2月5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史女士於2019年1月加入本集團及擔任企業融資及法務部的副主任。自2017年11月至2019年1月，史女士任職於寶能百貨零售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高級法律經理。自2014年2月至2017年11月，史女士任職於沃爾瑪(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法律顧問。

史女士於2007年7月獲得中央民族大學法學與經濟學士學位及於2012年7月獲得中央民族大學經濟法碩士學位。史女士亦於2012年3月獲得里昂第三大學的國際及歐洲法研究生文憑。史女士於2010年3月通過中國國家司法考試並獲得法律專業資格。史女士亦於2017年7月自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獲得基金從業資格證書。

何女士現為方圓的總監。彼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二十年經驗，一直為在香港及海外註冊成立的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提供企業服務。何女士持有英國樸茨茅斯大學商業及金融學士學位及香港公開大學(現稱香港都會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何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士。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茲提述委任史女士為本公司其中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及聯交所向本公司授出須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有關史女士出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資格之規定的豁免(「**現有豁免**」)，其三年豁免期自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日(即2021年6月30日)起至2024年6月29日(「**豁免期**」)，條件為劉女士(已達到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訂明的規定)作為聯席公

司秘書協助史女士履行她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能以及獲取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有關經驗。如劉女士在豁免期內不再向史女士提供協助，現有豁免會立即被撤回。聯交所期望本公司於豁免期屆滿前證明史女士在獲得劉女士三年的協助下能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所定義的相關經驗，因而無須另一次的豁免。

鑑於現有豁免的條件在劉女士辭任後無法再達成，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一項新豁免（「**新豁免**」），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有關史女士出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資格之規定，有效期自何女士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當日起計至2024年6月29日（即現有豁免之餘下期間）（「**新豁免期**」），條件為：(i)何女士將在新豁免期內協助史女士；及(ii)如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新豁免會立即被撤回。本公司應公告新豁免的原因，細節及條件，以及史女士及何女士的資格及經驗。

在新豁免期屆滿前，本公司應證明及獲聯交所確認史女士於新豁免期在何女士的協助下獲取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有關經驗以及履行她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能，因而無須另一次的豁免。

董事會謹此感謝劉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並藉本機會熱烈歡迎何女士獲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林先生

中國深圳，2022年6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林先生、彭心女士及鄧彬先生；非執行董事潘攀先生及黃德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群生先生、劉異偉先生及張蕊女士。